

蜀道物流巴中园区项目 竣工审计

比 选 文 件

比 选 人：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1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6
第三章 比选项目商务、服务、技术及其它要求	17
第四章 比选办法	19
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31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49

第一章 比选公告

本比选项目为蜀道物流巴中园区项目竣工审计，比选人为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根据有关规定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比选申请人（以下简称比选申请人）参选。

1 项目概况与工作内容

1.1 项目概况

蜀道物流巴中园区项目位于巴中市巴州区现代商贸物流港内，占地169亩，建筑总面积约43851.73m²，其中：综合服务中心（含办公）建筑面积约3165.34m²，配套中心建筑面积2365.22m²，快递物流中心建筑面积约9535.22m²，仓储配送中心建筑面积约19120.44m²，零担物流中心建筑面积约9535.22m²，门卫室、垃圾集中点、柴发机房建筑面积约130.29m²。

设计使用年限为3类，50年，抗震等级为地上二级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为0.15g，地震分组为第二组。

项目总预算21370.57万元，其中施工类为15094.43万元。

1.2 主要工作内容

1.2.1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工程结算审计：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标段所对应的项目进行工程结算审计，对项目招投标、投资完成情况、工程质量、施工单位和其他参建单位履职履约等内容进行审计。结算审计应在被审计单位审核认定的范围和数据基础上进行全面审计，最终形成工程造价结算审计结论和竣工结算审计结论，并要求所有审计结论必须有审计取证和审计工作底稿作为支撑，对出具的结算审计结论负责。

（2）财务决算审计：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标段所对应的项目进行财务决算审计，完成工程招投标、项目资金的筹集、拨付、使用、结算、项目计划、立项审批、征地拆迁、实施进度等审计工作，以及对项目概算节约、工期提前、提高

绩效、规范管理和制度完善等情况的分析工作，确保项目审计完整性。财务审计应在被审计单位审核认定的范围和数据基础上进行全面审计，最终形成竣工决算审计结论，且对形成的结论负责。所有审计结论必须有审计取证和审计工作底稿作为支撑。

1.2.2 服务地点

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现代商贸物流港内。

1.2.3 服务期限

(1) 工程结算审计计划服务期限为进场后90日历天。

(2) 财务决算审计计划服务期限为进场后90日历天。

1.3 标段划分

本项目划分2个标段：标段1（工程结算审计JSSJ）、标段2（财务决算审计CWSJ）。每个标段选取1名中选人。本项目只允许同一比选申请人参与1个标段的比选，否则视为其比选申请无效。

2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2.1 主体要求：

标段1：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机构或依法设立的合伙制企业，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帐户信息。

标段2：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机构或依法设立的合伙制企业，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帐户信息、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2 业绩要求：

标段1：2022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至少独立承担过一个物流园区建设类或房建类项目审计范围内投资金额或送审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的竣工工程结算审计（核）。

标段2：2022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至少独立承担过一个物流园区建设类或房建类项目审计范围内投资金额或送审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2亿元（含）的竣工财务决算审计。

2.3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其他人员：

标段1：项目负责人1名。应同时具有①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建或安装）执业资格；②2022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担任过至少一个物流园区建设类或房建类项目竣工工程结算审计（核）的项目负责人；③参选截止期日起上月或上上月前连续3个月在该比选申请单位的社保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其他人员≥3名，提供参选截止期日起上月或上上月前连续3个月在该比选申请单位的社保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标段2：项目负责人1名。应同时具有①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②2022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担任过至少一个物流园区建设类或房建类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计的项目负责人；③参选截止期日起上月或上上月前连续3个月在该比选申请单位的社保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其他人员≥2名，提供参选截止期日起上月或上上月前连续3个月在该比选申请单位的社保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2.4 信誉要求：

①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②比选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通过“信用中国”-“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

③比选申请人及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2022年1月1日至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天均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s://wenshu.court.gov.cn/>）-“高级检索”-“案由”-“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贪污贿赂罪”查询）。

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2.6 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2.7 比选申请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参选。

注：（1）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 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比选过程中出现以上情况，相关参选均无效。

3 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四章“比选办法”，凡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比选申请人，其参选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比选者，请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开始自行在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shudaowl.com/>）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比选文件获取的方式。

4.2 比选文件补遗书（如果有）由比选申请人在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shudaowl.com/>）上自行查阅和下载。

4.3 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期间适时关注比选人指定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查阅下载过程如有问题或疑问请及时与比选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无任何问题，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自负。

5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及开标

5.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参选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光华北五路 266 号 2 栋 A 座 15 楼开标室。本次比选不接受邮寄的比选文件。

5.3 比选人定于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址开标。比选申请文件由比选申请人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递交，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时法定代表人应携带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应携带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不符本条要求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5.4 未按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进行包封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将予以拒收。

5.5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仅在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shudaowl.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7 联系方式

比 选 人：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青羊区光华北5路266号

联 系 人：贾老师

联系方式：17713574116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一、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比选人	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	蜀道物流巴中园区项目
3	服务地点	详见本比选文件第一章 比选公告
4	资金来源及比例	巴中蜀物致远物流发展有限公司自有资金，100%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比选范围	见本比选文件第一章 比选公告
7	服务期限	见本比选文件第一章 比选公告
8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满足比选文件要求，比选人验收合格。
9	安全目标	零伤害、零事故
10	方式	公开比选
11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2	分包履约	不允许
13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4	预备会	不召开
15	不得存在情形	比选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1) 为比选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比选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 (3)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 与本项目同标段下的其他比选申请人同为一个单位负责人; 注: 单位负责人, 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6) 与本项目同标段下的其他比选申请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注: 控股关系: 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 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 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管理关系: 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7) 为本比选项目所涉及的项目的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法人或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 (8) 为本比选项目所涉及的项目的监理人; (9) 为本比选项目所涉及的招标代理机构; (10) 与本比选项目所涉及的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11) 与本比选项目所涉及的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6	回避	(1) 比选申请人在参选时慎重考虑, 认为存在与被审计单位或审计事项有以下利害关系之一的, 应当主动回避, 不参与本项目的参选: a、承办过受审计项目所涉及的工程概(预)算、施工、监理、评审、过程控制、造价审计、财务及决算报表审计、资

		产评估、鉴证服务等业务的； b、近 2 年内与被审计单位或审计事项有其他经济利益和业务往来关系，或存在可能影响工作履职的其他利害关系的； c、机构负责人或其近亲属与被审计单位负责人或直接责任人是夫妻关系、近姻亲关系、三代以内直系血亲或旁系血亲关系的。 如比选申请人与被审计单位或审计事项存在上述关系，在评标阶段发现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参选；中选候选人确定后发现的，比选人可以取消中选候选人或中选资格；在合同实施过程发现，终止合同，同时赔偿比选人的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关责任。 （2）比选申请人参选时在安排人员实施项目审计时，从业人员本人或其近亲属不得与被审计单位负责人或直接责任人是夫妻关系、近姻亲关系、三代以内直系血亲或旁系血亲关系，不得与审计项目或事项有其他利害关系，或可能影响工作履职的其他情形。否则，应更换符合要求的人员。
17	比选申请人提出澄清的截止时间与方式	截止时间：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日前 3 日 提出澄清的方式：比选申请人要求澄清比选文件时，不提供比选申请人的信息，采用书面、电邮形式。
18	比选人发出比选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截止时间与方式	截止时间：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日前 2 日发出澄清或者修改的方式：通过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shudaowl.com/）发出
19	比选申请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壹份，电子版壹份
20	比选申请文件装订要求	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A4 纸幅），编制目录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比选人对由于比

		选申请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要求比选申请文件中附原件的，应一律附于“正本”内。
21	比选申请文件编制	比选申请文件的编写应按照比选文件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执行
22	比选申请文件密封外层包封	项目名称： 比选申请文件（标段 XX） （正本/副本/电子版） 比选人名称：_____ 本文件于 2025 年 X 月 X 日 X 点 X 分（北京时间）（唱价时间）前不得开封此文件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公章） 比选申请地址、邮编：_____ 比选申请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23	备选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方案和多个报价
24	最高限价	标段 1（工程结算审计）：18.8 万，无审减效益费 标段 2（财务决算审计）：3.5 万，无审减效益费 比选申请人参选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参选将被否决。
25	参选报价的其他要求	1. 比选申请人应对参选报价进行严格的费用预算。所有参加本次比选的单位应充分计算和考虑其完成项目需要支付的各项费用（含税费）并计入参选报价总价。 2. 比选申请人的参选报价应费用适中，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进行恶性竞争，最低参选报价并非中选的唯—条件。 3. 比选申请人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的取费标准，结合本单位及本工程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市场情况，其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成本（人员工资 及差旅费、食宿、补助费等，其他专项开支等）、间接成本（公司管理人员工资、行政办公费、业务培训费等）、税金、利润等为完成本合同所需的全

		部费用。参选报价为比选申请人在比选申请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参选报价还应充分考虑比选文件、合同中所明示或暗示的一切费用与价格。 4. 比选申请人需在项目所在地完成合同工作，比选申请人应充分考虑人身、财产、交通等安全，应为本项目工作人员、财产等购置保险，保险费用不单独报价，在参选报价中予以综合考虑。
26	参选保证金	无
27	履约保证金	无
28	异常情况处理	各标段：如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比选申请人低于 3 名，视为比选失败并组织重新公告。如参与比选的合格比选申请人低于 3 名，由评审小组判断项目是否存在竞争性，存在竞争性且合格的比选申请人为 2 名时，继续评审并沿用公开比选的评审方法；不存在竞争性的，由评审小组否决全部参选。
29	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将比选结果在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shudaowl.com/）上公示 3 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比选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30	提出异议的要求	1. 异议提出人应为比选申请人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人； 2. 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应包括异议事项及证明材料等内容，异议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异议项目名称、标段； （3）具体明确的异议事项和相关的主张、诉求； （4）必要的证明材料和依据； （5）提出异议的日期；

		3. 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异议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异议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明； 4. 异议应在公示期内提出； 5. 异议人应提供关于异议事项的有效线索，且应配合查证； 6. 书面异议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后以纸质文件或电子扫描件提交； 7. 异议人对其他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及评审资料等非公开内容提出异议的，应提供合法信息来源； 8. 比选人认为异议材料不明确、不充分，需要异议人进一步明确或补充的，异议人应按要求进行明确或补充； 9. 异议人提出的异议事项属于以下三种情况的，比选人有权不予受理： （1）异议提出不符合上述任意一项要求的； （2）已作出明确答复，且无新的事实证据，就同一事项反复提出异议的； （3）异议事项已进入行政投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者其他司法程序的； 10. 异议人应保证异议内容和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	---

二、比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本比选文件第一章 比选公告。

三、服务范围

详见本比选文件第一章 比选公告。

四、比选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

比选申请人的报价（在比选申请书中填写）为一次性不得更改的报价且不得高出最高限价。本次比选设比选评审小组，评审小组根据项目要求和各比选申请人提供的报价等情况，依据本比选文件的第四章 比选办法进行评分，取满足比选要求、质量和服务的比选申请人，最终评分最高的比选申请人确定为中选人。比选评审小组成员采用记名评分的方式，在评分表中的任何改写处，均必须由该评分人员签字。

五、比选申请文件编制及密封

1. 比选申请人应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比选申请人应当编制一份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和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所述份数的“副本”和“电子版”，副本为正本复印件，电子版为正本的兼容OFFICE2003文档格式，文件应不做压缩处理、不留密码。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纸质版文件与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版文件为准。

2. 比选申请文件应采用中文写成，并统一用A4纸打印装订成册，分正本一套、副本一套、电子版一套分别密封，比选申请文件内容编制要求详见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3. 比选申请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比选申请文件可能视为无效参选。

4. 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副本必须装订成册，比选申请文件不得采用订书机、活页夹、打孔夹等可更换页面的方式装订。

5. 每份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当分别装订，并于封面上明确标明“正本”、

“副本”字样。

6. 比选申请文件应当按照比选文件规定密封包装，并于封装封面上明确标明“正本”、“副本”和“电子版”字样。密封的所有粘接缝隙必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7. 密封外层包封应当写明项目名称、比选申请人名称和地址、并注明唱价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8. 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时，比选人应当对符合比选文件规定密封和标记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签收。

六、比选申请文件递交

1. 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比选申请文件按规定密封后送达开标地点。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2. 比选申请文件由比选申请人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递交，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时法定代表人应携带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应携带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不符本条要求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3. 本次比选不接受邮寄的比选申请文件。

七、比选程序及相关要求

1. 比选流程

(1) 宣布比选开始。

(2) 宣布会场纪律。

(3) 主持人介绍到会的单位和有关人员，并宣布会议主持人、记录人、唱标人、监督人名单。

(4) 由监督人及各比选申请人共同对比选申请人提供文件的密封性进行审查。

(5) 经查验无误后当众启封比选申请文件；由比选人随机进行启标，由唱标人当

众公布报价，并由比选申请人代表签字确认。

(6) 开标结束，进入评审阶段。

2. 评审

(1) 本项目的评审小组由比选人根据本次比选特点按照相关规定组建。

(2) 评审小组成员名单，在中选结果确定前是保密的，评审在有关部门监督和保密的状态下进行。

(3) 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小组成员不得私下接触比选申请人，不得接受比选申请人的财物或其他资源。

(4) 评审期间，评审小组成员根据需要对某些比选申请文件涉及事项进行质询，比选申请人法人代表或其委托单位必须保持通讯工具畅通。

(5) 评审原则和方法：

① 严格依法评分，坚持公平、公正的原则。

② 严格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③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比选人不保证价格最低能够中选，无义务对未中选人做任何解释。

八、授予合同

1 评审结束后，比选人公示中选候选人，公示期满后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

2 中选人须按照“中选通知书”中的要求与比选人签订合同。

3. 如中选人违约，比选人可在比选申请人单位中按得分高低依次重新选定中选单位。

九、相关说明

1. 比选人承诺，将坚持诚实守信的原则对待所有比选申请人，公开、公平、公正地进行评审工作；

2. 公开比选期间，如果比选人发现比选申请人存在比选申请材料与比选公告要求不符、弄假作虚等情形，比选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或是单方面无条件解除合同，一切责任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

3. 因本项目目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比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后，中选人应按照比选人书面通知的时间与比选人签订正式合同。无论任何原因导致本项目终止的，比选人有权不再组织中选人签订正式合同，中选通知书自比选人告知中选人项目终止之日起自动作废，中选人应自行承担因本项目参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4. 比选申请人应严格保密从比选人处获得的资料，且不得用于该比选之外的用途，如造成严重后果，将保留责任追究。

5. 未尽事宜，以比选人最终通知为准。本项目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十、其他事项

1. 比选申请人应按比选文件规定、按比选项目制作比选申请文件，并对比选申请文件的真实、有效和准确性负责。比选申请文件未按比选文件规定制作的，视为该比选申请文件未能对比选文件做出实质响应，该比选申请文件作废。

2. 比选申请人在比选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无论是否中选，均由其自行承担。

3. 无论比选结果如何，比选申请人向比选人递交的一切文件资料不予退还。

4. 任何要求对比选文件澄清的比选申请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子邮件)通知比选人。比选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给每个比选申请人。

5. 在比选文件规定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2天，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比选

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比选申请人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比选文件进行修改。

6. 比选文件的修改将以网上补遗通知所有比选申请人，为使比选申请人在准备比选申请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进行研究和修改，比选人可自行决定，酌情推迟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并以网上补遗通知所有比选申请人。

7. 比选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参与双方都具有约束力。

8. 比选申请人应认真阅读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比选申请人没有对比选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比选申请人的风险。比选人有权拒绝没有对比选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比选申请文件。

9. 比选有效期：本项目比选有效期为比选申请书递交截止时间届满后90天。比选申请人在比选申请书中必须载明比选有效期，比选申请书中载明的比选有效期可以长于比选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比选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比选申请书将作为无效处理。

第三章 比选项目商务、服务、技术及其它要求

一、工程概况

蜀道物流巴中园区项目位于巴中市巴州区现代商贸物流港内，占地169亩，建筑总面积约43851.73m²，其中：综合服务中心（含办公）建筑面积约3165.34m²，配套中心建筑面积2365.22m²，快递物流中心建筑面积约9535.22m²，仓储配送中心建筑面积约19120.44m²，零担物流中心建筑面积约9535.22m²，门卫室、垃圾集中点、柴发机房建筑面积约130.29m²。

设计使用年限为3类，50年，抗震等级为地上二级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为0.15g，地震分组为第二组。

二、团队要求

标段1

人员类型	数量	要求
项目负责人 (资格要求)	1名	①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建或安装）执业资格；②2022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担任过至少一个物流园区建设类或房建类项目竣工工程结算审计（核）的项目负责人，提供证明人员业绩的有效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成果文件或业主证明等）；③参选截止期日起上月或上上月前连续3个月在该比选申请单位的社保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其他人员	≥3名	参选截止期日起上月或上上月前连续3个月在该比选申请单位的社保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标段2

人员类型	数量	要求
项目负责人	1名	①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②2022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担任过至少一个物流园区建设类或房建类项目竣工

		财务决算审计的项目负责人,提供证明人员业绩的有效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成果文件或业主证明等);③参选截止期日起上月或上上月前连续3个月在该比选申请单位的社保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其他人员	≥2名	参选截止期日起上月或上上月前连续3个月在该比选申请单位的社保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说明: 所有注册执业类证书要求注册执业单位与比选申请单位一致。

第四章 比选办法

（一）比选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名称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1	初步 评审	主体要求 标段1: 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机构或依法设立的合伙制企业, 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帐户信息。 标段2: 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机构或依法设立的合伙制企业, 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帐户信息、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比选申请人名称与营业执照的一致, 如涉及名称变更应提供批准名称变更的行政单位的证明材料。
		业绩要求 标段1: 2022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至少独立承担过一个物流园区建设类或房建类项目审计范围内投资金额或送审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的竣工工程结算审计(核)。 标段2: 2022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至少独立承担过一个物流园区建设类或房建类项目审计范围内投资金额或送审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2亿元(含)的竣工财务决算审计。 审核比选申请文件中按照比选文件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要求在“业绩情况表”中提供的证明材料是否符合以上要求
		项目负责人 标段1: 项目负责人1名。应同时具有①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建或安装)执业资格; ②2022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担任过至少一个物流园区建设类或房建类项目竣工工程结算审计(核)的项目负责人, 提供证明人员业绩的有效材料(中

		标通知书或合同或成果文件或业主证明等)；③参选截止期日起上月或上上月前连续3个月在该比选申请单位的社保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标段2：项目负责人1名。应同时具有①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②2022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担任过至少一个物流园区建设类或房建类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计的项目负责人，提供证明人员业绩的有效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成果文件或业主证明等）；③参选截止期日起上月或上上月前连续3个月在该比选申请单位的社保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其他人员	标段1：≥3名，提供参选截止期日起上月或上上月前连续3个月在该比选申请单位的社保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标段2：≥2名，提供参选截止期日起上月或上上月前连续3个月在该比选申请单位的社保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信誉要求	符合比选文件第一章 比选公告“信誉要求”的内容规定
	标段	本项目只允许比选申请人参与 1 个标段的比选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转包分包	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控股管理关系	比选申请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参选
	不得存在情形	符合比选文件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不得存在情形”的内容规定
	回避	符合比选文件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回避”的内容规定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比选申请文件中的重要内容（如比选申请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关键字迹、印章清晰可

			辨
		签字盖章	比选申请文件正本文件中凡出现比选申请人落款和签字的地方应盖单位公章或签字： 文件中所有标注“签字”处均指书写签字，不能以打印体、签名章代替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如有）	比选申请人提供的材料应符合本比选文件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	报价符合比选文件要求，未超最高限价
		参选有效期	审核比选申请书中载明的参选有效期是否符合比选文件规定
		其他	比选申请文件不存在重大偏差、比选文件规定的否决情形或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详见第四章比选办法3.1.2和3.1.3。
2.2	详细评审	详见《详细评分表》	
3.4.1	评审排序	1. 评审委员会对通过评审的所有比选申请人，按照详细评分表进行评分，然后按照比选申请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选候选人（若不足3名，则取实际数量）。 2. 若多名比选申请人在同一标段的综合得分相同，则报价低的比选申请人将被优先推荐，若报价相同，比选申请人业绩得分高者将被优先推荐；若业绩得分也相同，比选申请人技术部分得分高者将被优先推荐；若比选申请人技术部分得分还相同，则按有利于比选人的原则推荐。 3. 当出现上述情况以外的情形，则按有利于比选人的原则处理。	
3.4.2	中选原则	（1）推荐的中选候选人为 3 名（若不足3名，则取实际数量），比选人依据评审小组推荐的中选候选人确定第一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 （2）若在签订合同之前，中选人放弃中选、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	

		合同、被查实存在影响中选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的，比选人按照评审小组提出的排名顺序依次确定其他中选候选人或比选申请人为中选人，也可以重新组织比选。
--	--	--

标段1《详细评分表》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53分)	基本情况	10	满足比选文件初步评审主体要求得10分
	业绩	33	(1) 满足比选文件初步评审业绩要求得18分; (2) 2022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或委托时间为准), 独立承担过物流园区建设类或房建类项目审计范围内投资金额或送审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的竣工工程结算审计(核)的项目个数, 每增加1个加3分, 此项最高分加15分。此项不能重复使用第(1)项的业绩。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	10	(1) 满足比选文件初步评审项目负责人要求得4分; (2) 除项目负责人外, 每有1名持有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建或安装)的人员加2分/人; 此项最高加6分, 加满为止。
技术部分 (27分)	审计组织方案	9	根据比选申请人为本项目出具的审计组织方案进行评审: 配备的审计团队人员数量、专业合理; 审前准备、现场实施、后期报告各阶段目标清晰、时间计划和工作安排合理; 审计团队与被审单位沟通、协调、确认方法恰当、清晰合理; 审计团队内部指导、汇报、检查、管理方法恰当、清晰合理; 与审计项目管理人员沟通机制清晰、适当。得分为优得9~6.1分, 良得6~4.1分, 一般得4~0分。
	审计工作实施方案	9	比选申请人提供拟在本项目开展的工作方案, 包含项目建设管理部分审计方案、工程造价部分审计方案、揭露问题的工作方案。评审小组对比选申请人所提供的材料做出评价。

			结构清晰，内容充分且合理，方案在公司可实施性高，前瞻性和创新性强，优得9~6.1分； 结构较为清晰，内容较为充分合理，方案在公司可实施性较高，前瞻性和创新性较强，良得6~4.1分； 结构一般，内容较为充分合理，方案在公司基本可落地实施，前瞻性和创新性一般，一般得4~0分； 结构模糊，内容确实较多且不合理，方案完全不可实施，无前瞻性和创新性，不得分。
	内部质量控制工作方案与重大问题沟通协商预案	9	具有详尽可行的质量保障措施，促进审计质量和审计效率提升，能有效保障成果输出要求；提出的审计过程中的重点、难点及对应解决措施，项目审计问题的合理化建议。措施及建议完善且合理得9~6.1分；措施及建议一般但能保障成果输出得6~4.1分；保障措施不完善可能无法支撑项目完成、建议无法落地的得4~0分。
价格部分 (20分)	基准价法	20	(1) 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比选申请人算术性修正后的参选报价作为有效参选报价； (2) 评审基准价： ①当有效参选报价的比选申请人数量≤5家时，取所有有效参选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审基准价； ②当有效参选报价的比选申请人数量>5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剩余有效参选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审基准价。 (3) 基准价评分为满分20分，高于基准价的，每高1%扣0.2分，扣完为止；低于基准价的，每低1%扣0.1分，扣完为止。不足1%部分按1%计算。

标段2《详细评分表》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53分)	基本情况	10	满足比选文件初步评审主体要求得10分;
	业绩	33	(1) 满足比选文件初步评审业绩要求得18分; (2) 2022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或委托时间为准), 独立承担过物流园区建设类或房建类项目审计范围内投资金额或送审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2亿元(含)的竣工财务决算审计的项目个数, 每增加1个加3分, 此项最高分加15分。此项不能重复使用第(1)项的业绩。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	10	(1) 满足比选文件初步评审项目负责人要求得4分; (2) 除项目负责人外, 每有1名持有注册会计师的人员加2分/人; 此项最高加6分, 加满为止。
技术部分 (27分)	审计组织方案	9	根据比选申请人为本项目出具的审计组织方案进行评审: 配备的审计团队人员数量、专业合理; 审前准备、现场实施、后期报告各阶段目标清晰、时间计划和工作安排合理; 审计团队与被审单位沟通、协调、确认方法恰当、清晰合理; 审计团队内部指导、汇报、检查、管理方法恰当、清晰合理; 与审计项目管理人员沟通机制清晰、适当。得分为优得9~6.1分, 良得6~4.1分, 一般得4~0分。
	审计工作实施方案	9	比选申请人提供拟在本项目开展的工作实施方案, 包含财务审计部分审计方案、揭露问题的工作方案。评审小组对比选申请人所提供的材料做出专业评价。 结构清晰, 内容充分且合理, 方案在公司可实施性高, 前瞻性和创新性强, 优得9~6.1分;

			结构较为清晰，内容较为充分合理，方案在公司可实施性较高，前瞻性和创新性较强，良得6~4.1分； 结构一般，内容较为充分合理，方案在公司基本可落地实施，前瞻性和创新性一般，一般得4~0分； 结构模糊，内容确实较多且不合理，方案完全不可实施，无前瞻性和创新性，不得分。
	内部质量控制工作方案与重大问题沟通协商预案	9	具有详尽可行的质量保障措施，促进审计质量和审计效率提升，能有效保障成果输出要求；提出的审计过程中的重点、难点及对应解决措施，项目审计问题的合理化建议。措施及建议完善且合理得9~6.1分；措施及建议一般但能保障成果输出得6~4.1分；保障措施不完善可能无法支撑项目完成、建议无法落地的得4~0分。
价格部分 (20分)	基准价法	20	(1)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比选申请人算术性修正后的参选报价作为有效参选报价； (2)评审基准价： ①当有效参选报价的比选申请人数量≤5家时，取所有有效参选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审基准价； ②当有效参选报价的比选申请人数量>5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剩余有效参选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审基准价。 (3)基准价评分为满分20分，高于基准价的，每高1%扣0.2分，扣完为止；低于基准价的，每低1%扣0.1分，扣完为止。不足1%部分按1%计算。

(二) 比选办法

1 比选组织机构组建评审小组

评审小组由5人或5人以上单数组成。

2 评审标准

2.1初步评审标准

初步评审标准：见比选办法前附表。

2.2详细评审标准

详细评审标准：见比选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初步评审

3.1.1评审小组根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审小组应当否决其参选。凡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比选申请人，其参选将被否决，不再进入后续详细评审程序。

3.1.2在详细评审之前，评审小组要审查每份比选申请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比选文件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偏差。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1）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授权委托书未满足比选文件的要求；

1）授权书在比选申请人代表不是比选申请人负责人时提供，如由比选申请人负责人亲自签署比选文件并参与比选相关活动，则不需提供授权书。

2）如果有委托代理人的，应同时附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否则不通过其初步评审。

3）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比选人将认为其授权无效。

4）比选申请人负责人授权书应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授权人和委托代理人均须在授权书上签字，不得使用签名章代替。

5) 授权书后须附授权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并保证清晰有效。

(3) 比选申请人未按规定格式填写, 内容不完整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比选申请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比选申请文件, 或在一份比选申请文件中对同一比选响应范围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 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

(5) 不符合比选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如果比选申请文件存在上述重大偏差, 比选人将予以拒绝或作为无效比选申请文件处理。比选申请人不得通过修正从而使其比选申请文件成为实际上响应的比选申请文件。

3.1.3 比选申请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评审小组应当否决其参选:

(1) 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 比选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不按照评审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3) 比选申请文件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盖章和签字;

(4) 允许联合体参选的, 参选联合体没有递交共同参选协议;

(5) 比选申请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比选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6) 同一比选申请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比选申请文件或者参选报价, 但比选申请文件要求递交备选参选方案的除外;

(7) 参选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比选文件设定的最高参选限价;

(8) 比选申请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9) 比选申请人有串通参选、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10) 比选申请人以他人名义参选;

(11) 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供比选担保或者所提供的参选担保有瑕疵;

(12) 比选申请文件载明的比选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比选文件规定的期限;

(13)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14) 比选申请文件附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5) 不符合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1.4 评审过程中, 评审小组收到低于成本价参选的书面质疑材料、发现比选申请人的综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参选报价或者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 认为参选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 应当书面要求该比选申请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比选申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 评审小组应认定该比选申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参选并否决其参选。

3.1.5 参选报价有算术错误的, 评审小组按照以下原则对参选报价进行修正, 修正的价格经比选申请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比选申请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评审小组应当否决其参选。

(1) 比选申请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根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 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小组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量化标准进行评分, 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原则上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3 评审小组成员只能按确定的评分项目、内容、要求进行评分, 不能另行列项, 否则视为废票;

3.3.4 评分由评审小组成员在充分讨论、沟通的基础上, 各自独立进行;

3.3.5 评分以记名方式进行。

3.3 比选申请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比选申请人对所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者对比选申请文件中的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审小组不接受比选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3.2 细微偏差是指比选申请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比选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比选申请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比选申请文件的有效性。

3.3.3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比选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比选申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3.4 评审小组对比选申请人递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比选申请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小组的要求。

3.3.5 评审小组必要时可以要求比选申请人递交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3.4 中选候选人推荐原则

3.4.1 评审小组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综合评分相同的，处理原则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4.2 中选候选人推荐原则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5 评审结果

3.5.1 评审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比选人递交书面评审报告。评审小组分组评审的，应当形成统一、完整的评审报告。

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标段XX)

比
选
申
请
文
件

比选申请人：XXX（盖章）

XX年XX月XX日

一、比选申请书

致：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_____（比选申请人全称）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标段号）

比选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的比选。我方承诺：

1. 我方在完全理解并严格遵守比选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的前提下，自愿参加本项目比选申请，愿以人民币含税_____元（大写：_____）的参选总价，按比选文件的要求完成比选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

2. 我方承诺在比选文件规定的参选有效期_____日内不修改、撤销比选申请文件。

3.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比选文件补遗书(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比选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5.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比选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比选申请。

6. 我方承诺不向第三方透露与比选相关的所有信息。

7. 我方如果中选，将保证履行比选文件以及比选文件补遗书(如有)中全部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履约合同，不将本项目转包或分包。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比选文件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不得存在情形”和“回避”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如有弄虚作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比选申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比选申请人地址:

电 话:

日 期: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比选申请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的，需同时提供国徽面及人像面)

比选申请人（盖章）：_____

日期：XX年XX月XX日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如有）

致：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名称、标段号）参选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参加比选、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委托期限：自授权之日起至参选有效期结束。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授权代表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的，需同时提供国徽面及人像面）

比选申请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四、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

(一) 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比选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

1. 本表后附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帐户信息、公司资质证书的扫描件或复印件等；
2. 企业实力排名截图（如有）、人力资源（如有）等其他内容。

（二）控股及管理关系等情况申报表

致：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_____（项目名称、标段号）的参选，根据法律法规维护参选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XX 公司[比选申请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XX [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身份证号	【XX [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XX 公司/XX[自然人]，出资比例 XX%，[比选申请人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XX 公司/XX[自然人]，出资比例 XX%，[比选申请人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应从出资比例由高到低进行填写]】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XX 公司[管理单位全称]】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XX 公司[被管理单位全称，应列明所有被管理单位]】
其他需要额外说明的内容：		

备注：

1.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以上信息比选申请人应如实填写。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2. 比选申请人提供信息弄虚作假的，其参选将被否决。

比选申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三）信誉承诺函

致：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

①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②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通过“信用中国”-“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

③比选申请人及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2022年1月1日至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天均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s://wenshu.court.gov.cn/>）-“高级检索”-“案由”-“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查询）。

上述内容如经比选人在参选截止日查询结果不符的，使得我方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比选文件规定的，评审小组应否决我方参选，同时比选人可不予退还我方的参选保证金。若在中选合同签订之前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的，可取消我单位中选候选人或中选人资格。若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从合同款中扣除签约合同价的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比选人和被审计单位损失的，自愿承担超出部分的经济赔偿责任。

比选申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备注：比选申请人需要在本承诺函后附各网站查询结果。

五、业绩情况表

类似项目业绩汇总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签订合同时间	开工日期	交工日期	竣工日期	审计范围内的投资金额或送审金额（人民币，万元）	发包人（委托单位）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负责人
1									
2									
3									
4									
5									
...									

比选申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备注：

1. 本表填报的“类似业绩”应满足比选文件资格要求。
2. 根据本项目类似业绩的特点，表中的“开工日期”是指签订合同协议书或委托协议书的日期；“交工日期”是指完成报告初稿时间；“竣工日期”是指提交最终报告的时间。没有交工日期、竣工日期，填“无”。
3. 日期（年 月 日）的格式统一以阿拉伯数字表示。如：2022年9月1日，填写为20220901；2022年9月，填写为202209。
4. 本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有效业绩证明材料认定要求：

1) 项目合同协议书或发包人(委托单位)出具的书面证明材料以及其他证明材料: 每一个合同应提供合同原件的主要信息页面包含: 合同封面、合同标的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章页(大签页)等页面的复印件, 复印件应清晰、不得有涂改痕迹。如果上述证明材料不能反映诸如类似项目、送审金额等与资格要求有关的要点信息(该要点信息在评审时将有助于资格审查或评分的判别), 可附合同审计项目的定案表, 或发包人(或国家审计机关(部门))出具的其它证明材料进行补充及完善。签署合同单位或被委托单位名称必须与比选申请人单位名称保持一致;

2) 时间确认: 以签订合同时间或委托时间为准;

3) 若近年来, 比选申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 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文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如涉及企业分、合的, 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

4) 总公司参选使用其下属分公司签订的合同业绩时, 应提供隶属关系证明文件, 如营业执照、审计报告附注等相关证明材料; 无证明材料的合同不计入有效业绩范围;

5) 如未按要求附证明材料、或所要求的信息描述不清晰的、或签署合同单位或被委托单位名称与比选申请人单位名称不一致(本附注第4)条原因除外), 视为无效业绩。

5. 只有符合本章规定的合同业绩才为有效业绩, 有效业绩金额未达到比选公告中要求的将被否决。

6. 凡比选申请人合同资料造假, 该比选申请人本次参选全部均按照提供虚假资料处理, 其参选将予以否决。

六、项目小组构成及成员基本情况

（一）拟投入人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拟在本项目担任的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及编号	工作经历
1	项目负责人				
2					
3					
4					
5					
...					

比选申请人（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二）拟投入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姓名		职称		资格证书	
年龄		拟任职		参加工作时间	
学历（毕业学校、时间、专业）					
开始年份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名称			担任该项目的工作内容	

备注：在本表后附身份证正反面、相关证书扫描件、养老保险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等。

(三) 投入其他人员资历表

姓名		职称		资格证书	
年龄		拟任职		参加工作时间	
学历（毕业学校、时间、专业）					
开始年份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名称			担任该项目的工作内容	

备注：在本表后附身份证正反面、相关证书扫描件、养老保险证明材料等。

（四）人员一致性承诺

致：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

承诺本项目拟配置人员为后续进场服务人员，如特殊情况人员更换须征得比选人同意，并更换同等资质专业能力的人员。

比选申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七、审计组织方案

符合比选文件评审要求。

八、审计工作实施方案

符合比选文件评审要求。

九、内部质量控制工作方案与重大问题沟通协商预案

符合比选文件评审要求。

十、其他

符合比选文件第四章 比选办法或第三章 比选项目商务、服务、技术及其他要求或其他参选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相关内容格式自拟。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特别提示：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中选人与比选人在签订合同时，应在不违背本项目比选文件原则性条款的基础上，视具体情况进行补充与增减。）

标段1：工程结算审计合同

竣工工程结算审计合同

甲方（委托单位）：_____

乙方（审计单位）：_____

丙方（被审计单位）：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乙、丙三方就_____竣工工程结算审计签订本合同。

一、建设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二、审计的目标、审计的方式和主要内容

（一）审计的目标

通过结算审计，了解_____在政策执行、资金和建设管理方面的内容，同时对项目招投标、投资完成情况、工程质量、施工单位和其他参建单位履职履约等内容进行审计，保证竣工工程结算的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揭示_____在建设中的管理漏洞、损失浪费和重大违法违规等突出问题，深入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从提高投资绩效、完善制度、规范项目管理等方面提出建议，促进项目健康运行。

（二）审计的方式和主要内容

甲方全面负责本项目工程结算审计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乙方开展审计工作，对乙方提交的审计结论进行复核（重大问题必须全部纳入复核）。

乙方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标段所对应的项目进行工程结算审计，对项目招投标、投资完成情况、工程质量、施工单位和其他参建单位履职履约等内容进行审计。乙方除负责对工程结算审计外，还需配合财务审计单位完成对项目资金的筹集、拨付、使用、结算、项目计划、立项审批、实施进度等审计工作，以及对项目节概、工期提前、提高绩效、规范管理和制度完善等方面的分析工作，确保项目审计完整性。结算审计应在被审计单位审核认定的范围和数据基础上进行全面审计，最终形成工程造价结算审计结论和竣工结算审计结论，且对形成的结论负责。所有审计结论必须有审计取证单和审计工作底稿作为支撑。

三、合同价格与支付方式

（一）合同价格

1. 全部审计服务费用（含税）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格为：_____元；税费为：_____元；税率：_____。本次审计无审减效益费用，审计服务费用由丙方按本合同支付。本合同项下，甲方不承担付款义务，甲方对丙方的付款义务或相关责任也不承担任何连带或补充责任。

2. 本次审计服务费用为含税包干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咨询服务费用、税费、乙方工作人员完成本次咨询服务事宜正常发生的交通、住宿、电话、传真、外地差旅费等支出。除此之外，丙方不承担合同约定金额以外乙方其他任何费用。

（二）支付方式

竣工结算审计结束，乙方按要求向甲方提交正式审计报告一式【陆】份及合法有效足额的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并将相关资料（包括审计取证单、审计工作底稿等）移交甲方后，由丙方在14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审计费用。如因乙方未能及时提交所需的相关资料和票据，或提交的资料和票据不能满足丙方的付款要求造成付款延误，丙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_____

税 号：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四、审计方式及时间期限

（一）审计方式：就地审计。

（二）完成时限：召开进场会议后_____日历天内完成工程结算审计并提交审计报告。

乙方因客观原因不能按期完成审计事项的，应于期满十日前向甲方提出延期的申请并经甲方审定同意，具体延长期限由甲方确定。

五、组成协议的文件

（一）本合同

（二）附件

六、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

有权了解工作进展情况并监督乙方审计纪律的执行。

有权对乙方和丙方审计过程中提出的具体问题阐述意见或进行说明。

2. 甲方的义务

负责配合实施本项目竣工工程结算审计工作。

负责与被审计单位进行协调，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负责督促被审计单位及时书面答复乙方提出的关于本项目审计事宜，解决阻碍乙方审计工作正常推进的相关问题。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的权利

有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业准则，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审计。

乙方在实施项目审计过程中，遇需要甲方组织或协调的事项，有权以书面形式提出获得支持的申请。

按期收取审计费用的权利。

2. 乙方的义务

（1）根据合同要求实施项目审计，严格执行审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守行业执行准则、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纪律、廉洁从业的规定。

（2）接受、实施项目审计时应严格执行以下回避要求：

①在接受、实施项目审计时，存在与被审计单位或审计事项有以下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主动向甲方提出回避申请：承办过受审计项目所涉及的工程概（预）算、施工、监理、评审、过程控制、造价审计、财务及决算报表审计、资产评估、鉴证服务等业务的；近 2 年内与被审计单位或审计事项有其他经济利益和业务往来关系，或存在可能影响工作履职的其他利害关系的；机构负责人或其近亲属与被审计单位负责人或直接责任人是夫妻关系、近姻亲关系、三代以内直系血亲或旁系血亲关系的。

②在安排人员实施项目审计时，从业人员本人或其近亲属不得与被审计单位负责人或直接责任人是夫妻关系、近姻亲关系、三代以内直系血亲或旁系血亲关系，不得与审计项目或事项有其他利害关系，或可能影响工作履职的其他情形。

（3）本项目负责人：_____，参与本项目审计的全体人员，在审计过程中，接受甲方指导、监督和质量考核。

（4）严格按照报经甲方确认的本项目《审计实施方案》要求，组织人员按规范要求实施项目审计，严格执行其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审计中取得的证据资料、得出的审计结论严格进行层级复核，向甲方出具真实、完整、合法的审计报告，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审计报告中的所有审计结论必须有审计取证单和审计工作底稿作为支撑。

（5）实施项目审计过程中，发现审计单位或相关单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问题的，应当及时向甲方报告。

（6）对甲方提出的审计复核意见应通过书面形式逐项答复，逐项明确是否采纳审计复

核意见，采纳审计复核意见应作出相应调整，不采纳审计复核意见应书面说明理由。

(7) 严格遵守国家保密规定，审计报告及相关信息不向外泄露，不得利用审计获取的信息牟取不正当利益或用于其他与审计无关的任何事项。

(8) 办理审计事项中，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不得违规向被审计单位收取费用。

(9) 完成项目后，应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6 份。并在审计报告审核合格后15天内，如实、完整地将审计形成的全部纸质原件和电子资料整理移交甲方，并清除不应保留的电子信息。

(三) 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丙方的权利

(1) 有权对乙方审计过程中提出的具体问题阐述意见或进行说明。

2. 丙方的义务

(1) 依据本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审计费用。

(2) 按照乙方的要求，及时提供与审计相关资料并配合实施本项目工程结算审计工作。

(3) 丙方应及时书面答复乙方提出的关于本项目审计事宜。

七、违约责任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违反本合同约定，或无故终止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在合同书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力因素发生，甲乙丙三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无故终止合同。

(一) 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出现严重不履行第六条第(一)款所列合同义务的情形，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

(二) 乙方违约责任

1. 费用扣减。

乙方在实施审计项目时有下列情形的，应当相应扣减审计费用：

(1) 利用实施审计获取信息牟取不正当利益的，按获取利益的两倍进行扣减；

(2) 违规向被审计单位收取其他费用的，按违规收取金额的两倍进行扣减；

(3) 违反审计相关法律规定、行业准则或工作纪律获取利益的，按实际获取利益的两倍进行扣减；

(4) 无故延迟出具审计报告的，每延迟10天，扣减应付审计费的10%，不足10天的部分按对应天数等比例扣减，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5) 违反《审计工作质量及保密承诺书》和《审计廉洁承诺书》的，扣减应付审计费的50%，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2. 取消资格。

乙方在实施审计项目时有下列情形的，甲方有权终止其委托项目的审计，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收取的费用：

- ①因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索贿受贿出具虚假审计结果的；
- ②因重大过失、业务水平低劣出具不真实审计报告，并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
- ③将受托审计项目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或个人的；
- ④拒绝接受统一安排和管理的。

（三）丙方违约责任

丙方应当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承担违约责任。

（四）其他责任

1. 乙方因存在合同第七条第（二）款约定的情形，或者其他违法违规行为，造成甲方损失或被审计单位、相关单位及个人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并应承担守约方因实现债权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等）。

2. 乙方人员出现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索贿受贿等违法违规行为，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3. 乙方出现包括第六条第（二）款所列情形在内的违法违规、严重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应赔偿由此造成甲方和丙方的全部损失，同时甲方有权根据问题性质和情节轻重，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4. 甲方对乙方出具的报告进行复核不免除乙方对其所出具报告内容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或丙方相应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八、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 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依法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严格遵守审计纪律，切实履行好有关廉政规定。

甲、乙、丙三方人员应禁止赠送、贿赂、索要行为发生，如遇到某方发生，其余方当事人应立即报告领导和有关管辖权的纪检、监察、检察机关。对不主动报告情况的有关人员，一经查处视情节轻重给予党纪、政纪处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十、其他未尽事宜以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准。

十一、本合同经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三方的责任与义务履行完后自动失效，但乙方应遵守的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解除、终止而解除、终止。

十二、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乙方、丙方各贰份。

十三、本合同解释权归甲方。

附件1《审计工作质量及保密承诺书》

附件2《审计廉洁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

甲方：_____ (单位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签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乙方：_____ (单位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签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丙方：_____ (单位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签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1

审计工作质量及保密承诺书

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竣工结算的审计工作，根据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对竣工审计的目标任务、时间安排、审计内容和重点环节等要求，确保审计工作质量，严格遵守保密规定，并作出如下承诺：

1. 严格按照竣工决算审计目标任务、审计内容和重点环节等要求完成工程结算审计工作。

2. 严格按照审计工作方案实施审计，保证按时、保质完成任务，如有违反，参照合同约定延迟出具审计报告的条款处罚。特殊情况需要延伸等增加工作量确需延期的，应先报经甲方批准，否则可视为不需延期。

3. 按参选时的工作方案选派审计组成员，若个别确需调整人员的，更换人员的资质和能力水平不低于参选时承诺的人员并需经甲方批准。

4. 在本项目完成之前，所有派至该项目的审计人员仅服务于该项目，不再参与其他项目的工作。

5. 严格管理我公司参与审计的人员，遵守相关审计程序、工作纪律等相关规定，并定期汇报工作进展、发现问题等事宜。

6. 在审计过程中，遇有重大事项，或违纪违法违规问题时，不私自透露给被审计单位或其协商解决，并及时向蜀道物流集团汇报，自觉接受委托方和审计机关对我公司审计工作的考核、检查。

7. 对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相关审计文书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若审计报告及相关审计文书出现内容不实或虚假等问题，我公司将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8. 严格保守国家秘密和被审计单位的商业秘密，不泄露委托服务项目有关的招标信息、造价信息等，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控制预算等可能影响公平竞争或有损害客户利益的内幕信息。

我公司如果违背以上承诺，在任何时期被查证属实，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及经济赔偿责任。

审计单位：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审计廉洁承诺书

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竣工结算的审计工作，我公司成立了项目审计组，为了认真履行审计职责，保证审计质量，防范审计风险，严格审计纪律，审计组全体人员承诺如下：

1.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认真执行审计人员相关纪律规定和审计职业道德规范、廉洁纪律和回避制度。

2. 坚守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尽职尽责，对收集的审计证据，形成的工作底稿、审计结论、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3. 不接受被审计单位和关联方的宴请和娱乐性邀请。

4. 不索取、收受合同约定报酬以外的现金、有价证券和其他财物。

5. 不利用工作之便谋取不正当的利益，本人及亲属不参与客户工程项目有关材料和设备供应、工程承包等经济活动。

6. 发现虚假材料或事实及时报告、不隐瞒重要事实或者有其他弄虚作假行为。

7. 在审计期间，不得在项目工作地参与赌博、旅游等任何与项目服务无关的活动。

我公司或审计组全体人员如果违背以上承诺，在任何时期被查证属实，每出现一次，愿意接受 2 万元违约金处罚，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和丙方损失的，我公司及审计组全体人员自愿承担超出部分的经济赔偿责任。

审计单位盖章：

承诺人（项目审计组全体人员签名）：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标段2: 财务决算审计合同

竣工财务决算审计合同

甲方（委托单位）：_____

乙方（审计单位）：_____

丙方（被审计单位）：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乙、丙就_____竣工财务决算审计订立本合同。

一、建设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二、审计的目标、审计的方式和主要内容

（一）审计的目标

通过竣工财务决算审计，了解_____在政策执行、资金和建设管理方面的内容，重点对项目资金的筹集、拨付、使用、结算、项目计划、立项审批、征地拆迁、实施进度等方面进行审计。同时对项目招投标、投资完成情况、工程质量、施工单位和其他参建单位履约、建设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等内容进行审计，保证竣工决算的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揭示_____在建设营运中存在的潜在风险隐患、管理漏洞、损失浪费和重大违法违规等突出问题，深入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从提高投资绩效、完善制度、规范项目管理等方面提出建议，促进项目健康运行。

（二）审计的方式和主要内容

甲方全面负责本项目财务审计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乙方开展审计工作，对乙方提交的审计结论进行复核（重大问题必须全部纳入复核）。

乙方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标段所对应的项目进行财务决算审计，完成工程招投标、项目资金的筹集、拨付、使用、结算、项目计划、立项审批、征地拆迁、实施进度等审计工作，以及对项目概算节约、工期提前、提高绩效、规范管理和制度完善等情况的分析工作，确保项目审计完整性。财务审计应在被审计单位审核认定的范围和数据基础上进行全面审计，最终形成竣工决算审计结论，且对形成的结论负责。所有审计结论必须有审计取证单和审计工作底稿作为支撑。

三、合同价格与支付方式

（一）合同价格

1. 全部审计服务费用（含税）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格为：_____元；税费为：_____元，税率：_____。本次审计无审减效益费

用，审计服务费用由丙方按本合同支付。本合同项下，甲方不承担付款义务，甲方对丙方的付款义务或相关责任也不承担任何连带或补充责任。

2. 本次审计服务费用为含税包干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咨询服务费用、税费、乙方工作人员完成本次咨询服务事宜正常发生的交通、住宿、电话、传真、外地差旅费等支出。除此之外，丙方不承担合同约定金额以外乙方其他任何费用。

（二）支付方式

竣工财务决算审计结束，乙方按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交正式审计报告一式【陆】份及合法有效足额的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并将相关资料（包括审计取证单、审计工作底稿等）移交甲方后，由丙方在14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审计费用。如因乙方未能及时提交所需的相关资料和票据，或提交的资料和票据不能满足丙方的付款要求造成付款延误，丙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_____

税 号：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四、审计方式及时间期限

（一）审计方式：就地审计

（二）完成时限：按甲方通知的时间起算_____日历天内完成财务决算审计并提交审计报告。

乙方因客观原因不能按期完成审计事项的，应于期满十日前向甲方提出延期的申请并经甲方审定同意，具体延长期限由甲方确定。

五、组成协议的文件

（一）本合同

（二）附件

六、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

（1）有权了解工作进展情况并监督乙方审计纪律的执行。

（2）有权对乙方审计过程中提出的具体问题阐述意见或进行说明。

2. 甲方的义务

（1）负责配合实施本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工作。

(2) 负责与被审计单位进行协调，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3) 负责督促被审计单位及时书面答复乙方提出的关于本项目审计事宜，解决阻碍乙方审计工作正常推进的相关问题。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的权利

(1) 有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业准则，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审计。

(2) 乙方在实施项目审计过程中，遇需要甲方组织或协调的事项，有权以书面形式提出获得支持的申请。

(3) 收取审计费用的权利。

2. 乙方的义务

(1) 根据合同要求实施项目审计，严格执行审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守行业执行准则、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纪律、廉洁从业的规定。

(2) 接受、实施委托项目审计时应严格执行以下回避要求：

①在接受、实施委托项目审计时，认为存在与被审计单位或审计事项有以下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主动向甲方提出回避申请：承办过受审计项目所涉及的工程概（预）算、施工、监理、评审、过程控制、造价审计、财务及决算报表审计、资产评估、鉴证服务等业务的；近 2 年内与被审计单位或审计事项有其他经济利益和业务往来关系，或存在可能影响工作履职的其他利害关系的；机构负责人或其近亲属与被审计单位负责人或直接责任人是夫妻关系、近姻亲关系、三代以内直系血亲或旁系血亲关系的。

②在安排人员实施项目审计时，从业人员本人或其近亲属不得与被审计单位负责人或直接责任人是夫妻关系、近姻亲关系、三代以内直系血亲或旁系血亲关系，不得与审计项目或事项有其他利害关系，或可能影响工作履职的其他情形。

(3) 本项目的负责人：_____，参与本项目的全体审计人员，在审计过程中，接受甲方指导、监督和质量考核。

(4) 严格按照报经甲方确认的本项目《审计实施方案》要求，组织人员按规范要求实施项目审计，严格执行其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审计中取得的证据资料、得出的审计结论严格进行层级复核，向甲方出具真实、完整、合法的审计报告，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审计报告中的所有审计结论必须有审计取证单和审计工作底稿作为支撑。

(5) 实施项目审计过程中，发现审计单位或相关单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问题的，应当及时向甲方报告。

(6) 对甲方提出的审计复核意见应通过书面形式逐项答复，逐项明确是否采纳审计复核意见，采纳审计复核意见应作出相应调整，不采纳审计复核意见应书面说明理由。

(7) 严格遵守国家保密规定，审计报告及相关信息不向外泄露，不得利用审计获取的信息牟取不正当利益或用于其他与审计无关的任何事项。

(8) 办理审计事项中, 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不得违规向被审计单位收取费用。

(9) 完成项目后, 应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 提交审计报告 6 份。并在审计报告审核合格后 15 天内, 如实、完整地将审计形成的全部纸质原件和电子资料整理移交甲方, 并清除不应保留的电子信息。

(三) 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丙方的权利

(1) 有权对乙方审计过程中提出的具体问题阐述意见或进行说明。

2. 丙方的义务

(1) 依据本合同约定, 按时支付审计费用。

(2) 按照乙方的要求, 及时提供与审计相关资料并配合实施本项目财务决算审计工作。

(3) 丙方应及时书面答复乙方提出的关于本项目审计事宜。

七、违约责任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违反本合同约定, 或无故终止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承担违约责任。在合同有效期内, 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 甲乙丙三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无故终止合同。

(一) 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出现严重不履行合同第六条第(一)款所列合同义务的情形, 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

(二) 乙方违约责任

1. 费用扣减。乙方在实施委托审计项目时有下列情形的, 应当相应扣减审计费用:

(1) 利用实施审计获取信息牟取不正当利益的, 按获取利益的两倍进行扣减;

(2) 违规向被审计单位收取其他费用的, 按违规收取金额的两倍进行扣减;

(3) 违反审计相关法律规定、行业准则或工作纪律获取利益的, 按实际获取利益的两倍进行扣减;

(4) 无故延迟出具审计报告的, 每延迟 10 天, 扣减应付审计费的 10%, 不足 10 天的部分按对应天数等比例扣减, 以此类推, 扣完为止。

(5) 违反《审计工作质量及保密承诺书》和《审计廉洁承诺书》的, 扣减应付审计费的 50%, 以此类推, 扣完为止。

2. 取消资格。乙方在实施委托审计项目时有下列情形的, 甲方有权终止其委托项目的审计, 单方解除本合同, 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收取的费用:

①因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索贿受贿出具虚假审计结果的;

②因重大过失、业务水平低劣出具不真实审计报告, 并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

③将受托审计项目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或个人的;

④拒绝接受统一安排和管理的。

（三）丙方违约责任

丙方应当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如有违反则应承担违约责任。

（四）其他责任

1. 乙方因存在第七条第（二）款约定的情形，或者其他违法违规行为，造成甲方损失或被审计单位、相关单位及个人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并应承担守约方因实现债权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等）。

2. 乙方人员出现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索贿受贿等违法违规行为，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3. 乙方出现包括第六条第（二）款所列情形在内的违法违规、严重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应赔偿由此造成甲方和丙方的全部损失，同时甲方有权根据问题性质和情节轻重，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4. 甲方对乙方出具的报告进行复核不免除乙方对其所出具报告内容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或丙方相应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八、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严格遵守审计纪律，切实履行好有关廉政规定。

甲、乙、丙三方人员应禁止赠送、贿赂、索要行为发生，如遇到某方发生，其余方当事人应立即报告领导和有管辖权的纪检、监察、检察机关。对不主动报告情况的有关人员，一经查处视情节轻重给予党纪、政纪处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十、其他未尽事宜以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准。

十一、本合同经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三方的责任与义务履行完后自动失效，但乙方应遵守的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解除、终止而解除、终止。

十二、、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乙方、丙方各贰份。

十三、本协议解释权归甲方。

附件1《审计工作质量及保密承诺书》

附件2《审计廉洁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

甲方：_____ (单位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_____ (单位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丙方：_____ (单位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审计工作质量及保密承诺书

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竣工决算的审计工作，根据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对竣工审计的目标任务、时间安排、审计内容和重点环节等要求，确保审计工作质量，严格遵守保密规定，并作出如下承诺：

1. 严格按照竣工决算审计目标任务、审计内容和重点环节等要求完成财务决算审计工作。

2. 严格按照审计工作方案实施审计，保证按时、保质完成任务，如有违反，参照合同约定延迟出具审计报告的条款处罚。特殊情况需要延伸等增加工作量确需延期的，应先报经甲方批准，否则可视为不需延期。

3. 按参选时的工作方案选派审计组成员，若个别确需调整人员的，更换人员的资质和能力水平不低于参选时承诺的人员并需经甲方批准。

4. 在本项目完成之前，所有派至该项目的审计人员仅服务于该项目，不再参与其他项目的工作。

5. 严格管理我公司参与审计的人员，遵守相关审计程序、工作纪律等相关规定，并定期汇报工作进展、发现问题等事宜。

6. 在审计过程中，遇有重大事项，或违纪违法违规问题时，不私自透露给被审计单位或其协商解决，并及时向蜀道物流集团汇报，自觉接受委托方和审计机关对我公司审计工作的考核、检查。

7. 对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相关审计文书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若审计报告及相关审计文书出现内容不实或虚假等问题，我公司将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8. 严格保守国家秘密和被审计单位的商业秘密，不泄露委托服务项目有关的招标信息、造价信息等，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控制预算等可能影响公平竞争或有损害客户利益的内幕信息。

我公司如果违背以上承诺，在任何时期被查证属实，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及经济赔偿责任。

审计单位：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审计廉洁承诺书

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竣工决算的审计工作，我公司成立了项目审计组，为了认真履行审计职责，保证审计质量，防范审计风险，严格审计纪律，审计组全体人员承诺如下：

1.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认真执行审计人员相关纪律规定和审计职业道德规范、廉洁纪律和回避制度。

2. 坚守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尽职尽责，对收集的审计证据，形成的工作底稿、审计结论、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3. 不接受被审计单位和关联方的宴请和娱乐性邀请。

4. 不索取、收受合同约定报酬以外的现金、有价证券和其他财物。

5. 不利用工作之便谋取不正当的利益，本人及亲属不参与客户工程项目有关材料和设备供应、工程承包等经济活动。

6. 发现虚假材料或事实及时报告、不隐瞒重要事实或者有其他弄虚作假行为。

7. 在审计期间，不得在项目工作地参与赌博、旅游等任何与项目服务无关的活动。

我公司或审计组全体人员如果违背以上承诺，在任何时期被查证属实，每出现一次，愿意接受 2 万元违约金处罚，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和丙方损失的，我公司及审计组全体人员自愿承担超出部分的经济赔偿责任。

审计单位盖章：

承诺人（项目审计组全体人员签名）：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